

证券代码：83399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30 日 9: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天册律师事务所章杰、吴旨印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沙门滨港工业城天佑路3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2)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3)。

(六) 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审(2019)1888号审计报告,挂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6,817,448.21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22,168,692.42元。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况、资产负债率等各方面因素,现提出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8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股利50,16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

一年度。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七)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执业水平较高。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议,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议其报酬事宜。

(八) 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议案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年度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9)188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九) 审议《关于预计2019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19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十) 审议《关于追认2018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2018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十一) 审议《关于审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议案

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议案

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每股面值：公司决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25%，且不超过2,090万股（公司本次A股发行将不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包括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其中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2,090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超过1,045万股。上述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最终发行数量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扣除公司承担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归公司所有，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扣除股东承担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归转让股份的股东所有。
3.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4. 定价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向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确定股票发行价格区间。公司和主承销商可以通过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

格，或者在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后，通过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如相关法律法规、规则、政策性文件有所调整，定价方式亦将随之调整。

5.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拟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6. 拟上市交易所：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获准并成功发行后，将申请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7. 发行费用构成及分摊原则：保荐承销费用由发行人与本次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照各自发行或发售股份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进行分摊，除保荐承销费用外的其他发行费用由发行人承担，并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扣除。

8. 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

（十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具体事宜》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事宜。该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履行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提出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并于获准注册发行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的申请；

2. 确定及调整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票种类及每股面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拟上市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以及本次发行费用构成及分摊原则等；

3. 审阅、修订、签署及出具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及其它有关文件；

4. 处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事宜（其中包括：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的允许范围内，调整、修订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方案；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组织实施项目建设；确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具体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募集资金不足，则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签署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

中涉及的重大合同)；

5. 根据本次发行上市情况，相应修改或修订公司章程（草案）；

6. 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7. 聘用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8. 在发行决议有效期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则、政策性文件有所调整，则相应调整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

9. 办理与实施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它一切事宜。

授权有效期为 24 个月，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

（十六）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议案

就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有关问题，提出如下议案：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按照轻重缓急程度分别用于“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和“技术中心建设项目”，项目拟建地址为玉环市沙门镇滨港工业城，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浙（2019）玉环市不动产权第 0002555 号”《不动产权证书》，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40,213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其中，“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拟投资金额为 28,500.58 万元，“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拟投资金额为 5,413.89 万元。

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所需，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将其作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投入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

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调整，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十七）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证券市场的通行做法，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批准注册并成功发行，则本次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十八）审议《关于制定<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议案

审议《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并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生效。

（十九）审议《关于修订<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议案

审议《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并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生效。

（二十）审议《关于制定<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议案

审议《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并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生效。

（二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并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生效。

（二十二）审议《关于修订<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生效。

（二十三）审议《关于修订〈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生效。

（二十四）审议《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2016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的三年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19）188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确认公司最近三年（2016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

（二十五）审议《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2016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系有效民事法律行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系遵循公平及自愿原则进行，价格公允，交易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十六）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2021）〉》议案

审议《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2021）》

（二十七）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议案

审议《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

（二十八）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议案

审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

施》。

（二十九）审议《关于同意公司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相应承诺及制定约束措施》议案

审议《公司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相应承诺及制定约束措施》。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印章、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4月30日8:3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玉环沙门滨港工业城天佑路3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林栋 0576-87498999

（二）会议费用：食宿费、差旅费等会议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0日